

证券代码：301185

证券简称：鸥玛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0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和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均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增强了股东继续持有公司股份的信心。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和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

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大华审字[2025]0011001594号《2024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100,174.20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1,226,984.80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122,698.4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291,904,816.57元，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89,823,607.82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9,823,607.82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经营稳健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4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如下：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3,417,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46,025,280.00元（含税）。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243,798,327.82元结转到以后年度。

本年度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为0元。含本次拟实施的2024年度分红，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46,025,280.00元，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65.66%。

2、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到预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2024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025,280.00	30,683,520.00	15,341,76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00,174.20	76,484,764.94	49,865,811.58
研发投入（元）	32,754,309.51	32,933,742.29	29,991,327.37
营业收入（元）	212,491,543.32	221,066,364.25	148,437,086.0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89,823,607.8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1,904,816.5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2,050,5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483,583.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2,050,5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5,679,379.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6.4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原因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机构的分红指引，并尽可能满足投资人对现金分红的诉求。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均进行现金分红，且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92,050,560.00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东利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承诺。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